

高中藝能班甄選簡章出爐

【記者張舒涵台北報導】「10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（科）甄選入學招生簡章」出爐，教育部提醒今年度準備報考高中音樂、美術及舞蹈班（科）考生留意術科測驗時間及各項招生管道期程。教育部中部辦公室表示，考生可以選擇1區參加術科測驗並於該區「以競賽表現入學」、「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」或「聯合甄選入學」等招生參加甄選管道入學，不受學區限制。甄選資優類藝術才能班考生則須參加術科測驗，並通過資賦優異鑑定後才能入班。

配合12年國教，擴大高中職及五專免試入學實施，101學年度教育部全面提高「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」招生名額。此管道不採計國中基測成績，僅以術科測驗分數為依據，提供

藝術才能特別優異學生升學進路。

10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（科）甄選入學，除少數獨招學校外，音樂班（科）、美術班（科）分北、中、南3區、舞蹈班（科）分北、南2區辦理術科測驗及甄選入學招生相關試務工作。北區音樂、美術及舞蹈班（科）「聯合甄選入學」學術科採計方式，仍維持100年度方式辦理，即以國中基測學科成績為門檻，通過各校學科門檻的學生，再以術科測驗成績依序辦理甄選；中南區仍維持原學術科比例辦理。

「10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（科）甄選入學招生簡章」各類各區簡章公告於「高中資優資訊網」，網址：<http://excellent.aide.gov.tw>，並提供簡章及相關表單下載。